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8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仁药业	股票代码	3001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聪	蔡艳艳	
办公地址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株洲路 187 号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株洲路 187 号	
电话	(0532) 88701303	(0532) 88701303	
电子信箱	huaren@qdhuaaren.com	huaren@qdhuaaren.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0,579,239.95	586,350,775.99	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08,853.38	8,466,013.74	9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200,183.68	8,266,478.18	4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7,133,674.25	176,646,541.95	-28.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7	0.0086	7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7	0.0086	7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0.58%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76,252,192.91	2,887,101,982.52	1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0,260,420.23	1,485,452,824.08	45.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6,5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2%	199,992,200		质押	176,764,000
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8%	179,498,066		质押	111,710,000
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4%	115,170,220		质押	107,772,698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2%	110,181,481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20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1,922,17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12,738,68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18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12,584,60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10,593,600			
张明顺	境内自然人	0.76%	9,006,612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13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74%	8,691,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和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药品生物制品业;医疗器械业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继续深化销售改革，稳定现有业务，继续市场和产品结构调整，加大高附加值产品的开拓力度，各项业务稳步推进。在大力拓展主营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大健康领域相关业务，多措并举使整体盈利能力得以提升。2018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5亿元，同比增长10.9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640.8万元，同比增长93.82%，扣非后净利润1,220万元，同比增长47.59%。

1、营销工作聚焦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营销改革，以利润为导向，强化经营单元，明确责权利，进一步深化到每个销售主体，通过对中标价格、市场情况等综合分析，对各销售区域销售策略进行调整，保证利润；持续推进市场分类管理，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以“三甲”医院及大型医药商业为主，长期以来，公司与终端客户构建了持续和稳固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借助差异化营销策略及产品定位，以公司输液产品的质量和品牌优势，着重抓好重点客户、服务好大客户，市场潜力得以进一步释放；加大开拓力度，以自主开发为主，增强对终端的把控能力，并实现对西藏等空白市场的零突破；继续调整产品结构，逐步减少玻瓶、塑瓶基础输液产品的产销量，加大非PVC软袋双管双阀基础输液以及治疗性输液的开拓力度，保持了输液业务稳定发展的局面。

腹透业务继续深耕腹透体系，突出“三大开发”，三大开发是指产品的开发、终端的开发和市场的开发。明确开发目标，对新客户的突破以及老客户的增量，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通过学术活动、肾友会等活动的举办，以“绿色腹透 安全腹透”进行宣贯，洞察与满足医疗终端及患者的治疗需求，不断提升终端服务能力；以传统临床推广模式为主，与医院共建腹膜透析中心，帮助医院学科建设并提高腹透医疗水平；同时借助分级诊疗契机、物联网技术等资源，公司搭建了肾病医联体和腹透医联体平台，为肾衰竭患者提供一套完整的透析治疗服务，通过医联体云终端数据采集为患者提供专业化的肾病慢病管理，提高患者黏度，促进产品销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腹膜透析液实现销售收入8,898.06万元，同比增长30.93%。

2、研发工作稳扎稳打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工作扎实推进，并取得较好成效。一方面聚焦血液净化领域深入研究，另一方面借助各方资源积极调研筛选战略品种进行立项，充实研发管道，丰富产品体系，为后续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按计划开展腹膜透析液（乳酸盐）一致性评价以及其他项目的研发，并通过合理配置资源，加快研发进度。聚集多方力量重点攻克与中性腹膜透析液各项技术难题，完成中试研究。报告期内，无新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

3、其他板块业务进展

（1）报告期内华仁肾病医院取得医疗执业许可证，并完成HIS系统上线及管理组织架构的搭建，开业前的其他前置手续正在办理；

（2）报告期内，公司调整组织架构设置，由青岛华仁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大健康板块业务-公司预防保健领域布局的承接平台，设立子公司华仁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探索。

4、基础管理持续提升

（1）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加强自检及供应商审计力度。完成青岛三、四、五、六车间及日照生产基地原料药车间的GMP到期再认证，并取得GMP证书。日照一、三车间通过GMP认证现场检查。对青岛一、二车间的软硬件进行改造、升级以及自检，为GMP再认证做准备。日照公司获2018年度日照市长质量管理奖，助力产品营销。

（2）持续降成本。通过实验、评估等措施对自产膜材切换过程中的质量风险进行控制，对华仁自产膜材进行逐步切换、

上量，以及车间并线改造等措施进一步节约成本。

(3) 坚持人才培养，提升软实力。结合公司及业务发展需求，对员工按照岗位性质、层级进行培训，为企业持续发展储备人才；尤其对销售以及生产各岗位SOP培训的持续推进，以及优秀人才的经验输出，有助于销售能力提升以及产品产出率的提高

5、募集资金合规使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19号”文《关于核准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的核准文件和配股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197,221,02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56元，根据总体申购情况，最终确定配售196,107,845股，募集资金总额698,143,928.2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78,119,569.75元，并已于2018年2月9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兴华验字（2018）第03000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配股说明书》，公司配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并严格按照规则进行募集资金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募集资金的到位，有效的充实了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市场开拓及创新业务发展提供动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7年9月25日设立广东华仁医疗生命科学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青岛华仁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5%，于2018年1月实际缴纳出资300万元，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故自实缴出资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2018年4月27日设立深圳华客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青岛华仁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于2018年5月实际缴纳出资31万元，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故自实缴出资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 2018年5月4日设立华仁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青岛华仁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于2018年6月实际缴纳出资255万元，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故自实缴出资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